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书面通知。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因疫情原因，全体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张纳沙董事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议案，并通过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有关薪酬事项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在张纳沙董事长、邓舸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其余 7 名董事表决结果为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有股转让的议案》，同意以下事项：

1.同意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持有的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股权。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结果核准/备案等股权转让相关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